

LIFETECH SCIENTIFIC CORPORATION

先健科技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2)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與美敦力訂立的 第二份補充分銷協議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	吾等(例	<i>對註1)</i>		,
地址為				,
為先健科技公司(「 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股份				
之登記:	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i>附註3</i>)		,
地址為				
路賽霸	科研樓	等出席本公司訂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 3樓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是 進行投票,如未有任何指示,本人/吾等委任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及以本人/吾等名	
			贊成(附註4)	反對 <i>(附註4)</i>
1.	(a)	確認、批准及追認本公司、普惠、先健科技(深圳)與美敦力訂立 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的第二份補充分銷協議以及據此 擬進行的交易。		
	(b)	確認、批准及追認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的通函 所載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		
	(c)	為或就實施及落實第二份補充分銷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的相關交易,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認為屬必要、適宜或適當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一切有關文件,並在任何一名董事可能酌情認為適宜及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情況下,對第二份補充服務協議的任何條款作出或同意作出非重大性質的修改。		
日期:	二零一	四年月日 簽署 <i>(附註5)</i> :_		

附註:

-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與所有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 有關。
- 3.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劃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 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4.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有關之「贊成」方框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有關之「反對」方框內填上「√」號。倘未能填妥該等方框,則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獲 閣下書面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一間法團,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該法團之印鑑,或經由公司行政人員或授權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
- 6. 如屬聯名登記股份持有人,任何一位聯名股東均可根據所持之股份親自或委派代表投票。若多過一位聯名股東親自或委派代表 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投票,則只有其中排名較前者有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之先後乃經參照股東名冊上該聯名股東姓名 之次序而決定。
-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認證副本,最遲須 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 8. 受委派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代表 閣下出席會議(或其任何續會)。
- 9.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出席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